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10月10日通过招商银行E家平台，使用人民币1,211.88万元在招商银行办理理财业务，理财产品的名称为“e+企业定期理财项目JN20140090”，预期年化收益率：5.30%；公司于2014年10月20日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厦门国际”）签订了《飞越理财人民币“步步为赢”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》，使用人民币4,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，理财产品名称：“飞越理财人民币‘步步为赢’结构性存款产品”141581期，理财产品期限：65天，预期年化利率：5.4%；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和厦门国际签订了《飞越理财人民币“步步为赢”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》，使用人民币1,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，理财产品名称：“飞越理财人民币‘步步为赢’结构性存款产品”141612期，理财产品期限：65天，预期年化利率：5.4%。（上述具体内容分别详见2014年10月15日、2014年10月22日和2014年10月28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4-057、2014-060和2014-063)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)。

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近日到账，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，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556,162.37元。

特此公告！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12月24日